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洋集團

延長截止日期

茲提述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資本化股東貸款及認購盛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可換股優先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披露，資本化及認購協議須待其先決條件(「條件」)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即截止日期)或認購人與盛洋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前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若干條件，認購人與盛洋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補充協議，以延長截止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除上述者外，資本化及認購協議的所有條文維持不變且具十足效力。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鍾啟昌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李明先生

李虎先生

王葉毅先生

沈培英先生

溫海成先生

李洪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立軍先生

姚大鋒先生

方軍先生

上官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慶麟先生

韓小京先生

王志峰先生

孫文德先生

靳慶軍先生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77